

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11 月 5 日分别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等方式发送给各位监事，会议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上午 9 点 30 分以现场+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，实际参会监事 3 人。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

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，是基于业务发展需要及市场需求适时做出的调整，一方面，有助于公司业务发展，符合公司经营战略；另一方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并促进公司业务更好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1 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》（临 2015-064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日